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正文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
公司治理结构.....	9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0
董事会报告.....	11
监事会报告.....	21
重要事项.....	22
财务报告.....	25
备查文件目录.....	25

一、 公司简介

- 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Tellus Holding Co.,Ltd
- 2、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永建
联系电话：(0755) 25536888-388
传 真：(0755) 25536658
电子信箱：szryj@tom.com
证券事务代表：李明俊
联系电话：(0755) 25536888-351
传 真：(0755) 25536658
电子信箱：szlmj@163.net
- 4、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水贝二路 56 号特力大厦三楼
公司邮政编码：518020
公司电子信箱：sztljtqf@public.szptt.net.cn
- 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告：深圳《证券时报》及香港《大公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6、 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及其代码：ST 特力 A (000025) ST 特力 B (200025)
- 7、 其他有关资料
 - (1)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6 年 11 月 10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水贝二路 104 号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9219221-0
 - (2) 税务登记证号：
深地税字 440303192192210
国 税 字 440301192192210
 - (3)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内：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2072 号电子大厦八楼
境外：马施云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2072 号电子大厦八楼

二、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公司本年度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13,903,513.53
净利润	4,319,754.2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2,056,290.71
主营业务利润	102,997,365.14
其他业务利润	20,552,532.19
营业利润	7,898,038.64
投资收益	6,505,503.79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支净额	-500,02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21,661.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427.93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	
1、股权转让收益	4,804,661.63
2、冲回的减值准备	1,800,000.00
3、营业外收入	1,738,351.79
4、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营业外支出	-1,394,441.99
5、债务重组损失	-193,791.39
6、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28,802.29
7、所得税影响	-807,537.35
8、以上项目涉及金额小计为	6,376,044.98

注：

境内会计师审计结果：本年度净利润人民币 432.0 万元 境外会计师审计结果：本年度净利润人民币 473.8 万元。后者比前者增加 41.8 万元。原因如下：

长期投资评估及摊销减少 193.8 万元，以实物投资计价减少 26.9 万元，附属公司的超额亏损转回减少 13.9 万元，收取关联交易的资金占用费增加 73.0 万元，债务重组收益增加 20.4 万元，投资性房产公允价值增加 183.0 万元。

（二）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24,745,615.76	1,436,382,877.72	1,289,321,184.23

净利润	4,319,754.28	5,175,063.43	-40,980,896.04
总资产	1,063,458,822.65	1,274,704,955.23	1,232,230,347.02
股东权益	216,276,817.86	211,162,165.06	203,523,567.11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0.02	0.02	-0.19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0.02	0.02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0.0093	-0.02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0.0093	-0.02	-0.16
每股净资产	0.98	0.96	0.9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0.14	0.10	0.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6	0.46	0.5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00	2.45	-2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2.51	-18.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95	-2.44	-17.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2.50	-15.86

(三) 本年度利润表附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 目	2004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47.62	48.28	0.4676	0.4676
营业利润	3.65	3.7	0.0357	0.0359
净利润	2.00	2.02	0.0196	0.0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95	-0.96	-0.0093	-0.0093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P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j 为增加股份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待摊费用-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住房周转金负数余额)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年度末股东权益×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div (E_0 \times NP \div 2 + E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NP 为报告期净利润；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和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四)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金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220,281,600.00	172,875,075.73	54,295,698.45	3,210,576.83	-236,247,697.83	-42,511.29	211,162,165.06
本期增加	0	934,294.84	0	0	4,319,754.28	-	7,638,597.96
本期减少	0	0	0	0	0	139,396.32	0
期末数	220,281,600.00	173,809,370.57	51,085,121.62	3,210,576.83	-231,927,943.55	-181907.61	216,276,817.86

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期实现盈利及债务重组原因导致股东权益增长。

资本公积增加的原因：

(1) 本期增加的股权投资准备 77,734.00 元,本期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 126,749.84 元,为本公司 2004 年度与债权人达成债务豁免协议,减免债务 126,749.84 元

(2) 本期增加的关联交易差价 729,811.44 元,系本公司向关联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超过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的部分。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59588000	0	0	0	0	0	0	15958800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159588000	0	0	0	0	0	0	159588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0	0	0	0	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0	0
2、募集法人股份	0	0	0	0	0	0	0	0
3、内部职工股	0	0	0	0	0	0	0	0
4、优先股或其他	0	0	0	0	0	0	0	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9588000	0	0	0	0	0	0	159588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4284100	0	0	0	0	0	0	34284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400000	0	0	0	0	0	0	26400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4、高管股	9500	0	0	0	0	0	0	950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60693600	0	0	0	0	0	0	60693600
三、股份总数	220281600	0	0	0	0	0	0	220281600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近三年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发行情况：公司近三年未发行新的股票及衍生证券。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吸收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或公司职工股上市等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和结构的变动。

3、公司无现存的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介绍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14,976 户，其中 A 股 10,973 户，B 股 4,003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年度内增减（股）	年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性质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0	159588000	72.45	未流通	0	国有股东
庄新建	未知	490499	0.22	已流通	未知	A 股
王富昌	未知	330000	0.15	已流通	未知	B 股
刘子贤	未知	288387	0.13	已流通	未知	A 股
DBS BICKERS (HONG KONG) LTD A/C CLIENTS	未知	261100	0.12	已流通	未知	B 股
王星	未知	210000	0.10	已流通	未知	B 股
梅正水	未知	201000	0.09	已流通	未知	A 股
姚明春	未知	195800	0.09	已流通	未知	A 股
叶菁	未知	194900	0.09	已流通	未知	B 股
蔡小玲	未知	181148	0.08	已流通	未知	A 股
前十名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国有股股东）

法定代表人：胡戈

成立日期：1981 年 10 月

注册资本：10485 万元

公司类别：深圳市市属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主营工业交通运输、土地开发、房地产、旅游业、金融信托、发行有价证券、信息咨询、纺织、纺织品、百货、粮油、其他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兼营文化办公机械、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饲料、通用零件、钢材、生铁、

有色金属、建筑材料、矿产品、进口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设备、土畜产品、消防器材。

股权结构：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特发集团股东持股情况为：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100%的股权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2）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股东名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洪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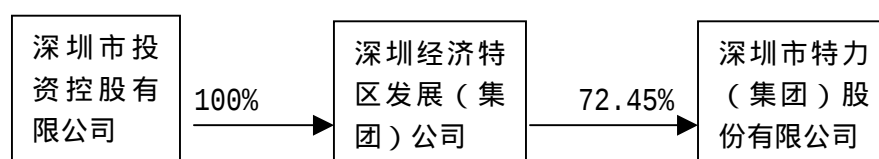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13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

公司类别：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为市属国有企业提供担保；对市国资委直接监管企业之外的国有股权进行管理；对所属企业进行资产重组、改制和资本运作；投资；市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控制关系方框图



4、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它持股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5、公司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年末持股数量（股）	种类（A、B、H 股或其它）
庄新建	490499	A 股
王富昌	330000	B 股
刘子贤	288387	A 股
DBS BICKERS (HONG KONG) LTD A/C CLIENTS	261100	B 股
王星	210000	B 股
梅正水	201000	A 股
姚明春	195800	A 股
叶菁	194900	B 股
蔡小玲	181148	A 股
庄恭东	180088	B 股

注：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期初	期末
张瑞理	男	41	董事、董事长	2003.4.18-2006.4.18	0	0
郭东日	男	39	董事、副总经理	2003.4.18-2006.4.18	0	0
王海林	男	44	董事	2003.4.18-2006.4.18	0	0
杨峰	男	50	董事	2003.4.18-2006.4.18	0	0
蒋勤俭	男	42	董事	2003.4.18-2006.4.18	9000	9000

周成新	男	49	独立董事	2003.4.18-2006.4.18	0	0
石卫红	女	37	独立董事	2003.4.18-2006.4.18	0	0
张远	男	44	独立董事	2003.6.19-2006.4.18	0	0
李彬学	男	46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03.4.18-2006.4.18	0	0
冯宇	男	37	监事	2004.6.8-2006.4.18	0	0
罗涛	男	43	监事	2003.4.18-2006.4.18	0	0
胡晓玫	女	44	职工监事	2003.4.18-2006.4.18	0	500
李明俊	女	39	职工监事	2004.10.12-2006.4.18	0	0
吴永刚	男	39	副总经理	2003.4.18-2006.4.18	0	0
任永建	男	41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03.4.18-2006.4.18	0	0

注：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王海林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副总经济师	2001.11 至今
杨 峰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组织人事部部长	2000.6 至今
蒋勤俭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计财部部长	2004.1 至今
罗 涛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企业二部部长	1996.7 至今
冯 宇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办公室主任	2004.1 至今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和任职、兼职情况
张瑞理	曾任山西省政府区域规划办公室科员，山西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国际业务部业务主管，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财务公司部门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资产部经理等职，2003 年 3 月至今任本集团董事长。同时兼任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及深圳市华日汽车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
郭东日	曾任大连辉瑞制药有限公司产品经理，美中合作国际公司高级代表，上海百事食品有限公司中国市场部经理，本集团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兼任深圳新永通检测设备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深圳特耀发展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
王海林	曾任深圳中航企业集团进出口部二级科员，深圳市政府工业发展委员会一级科员，深圳市政府工业办公室副主任科员，深圳市政府工业办、经济发展局主任科员，深圳市政府经济发展局、贸易发展局副局长调研员，现任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副总经济师。
杨峰	曾在河南省纺织器材厂供销科工作，曾任深圳环宇贸易有限公司商场部部长，深圳经济特区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等职；现任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本集团董事。同时兼任深圳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蒋勤俭	曾任湖南省沙田水电厂财务科副科长，湖南衡阳市审计局副科长，深圳岁宝集团审计部科员，深圳中南酒店管理公司财务总监，深圳人民银行金融培训中心主任助理，现任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计财部经理。

周成新	历任武汉大学讲师、副教授（期间在美国密执安大学法学院作访问学者，进修美国商法和商事仲裁法），深圳市法制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副研究员、研究员。现任深圳市法制研究所（深圳市 WTO 事务中心法律服务部）所长、法学教授。同时兼任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及深圳、珠海、南京、上海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东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律师。现任本集团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南山热电独立董事。
石卫红	历任深圳光明会计事务所会计师，光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作为光明会计师事务所召集人将该所改制为法人制合伙所，担任首席合伙人。取得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广东省建筑工程概算预算专业人员资格。先后主持过各类企业的审计、评估和清算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现任本集团独立董事。
张远	历任四川忠县两河公社知青，国家计委经济预测中心助理经济师，国家信息中心经济信息部副处长，90 年获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博士学位，91 年赴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经济系从事博士后研究，94 年获美国纽约大学 Stern 商学院金融及国际商业管理专业 MBA 学位。回国后任深圳市国际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赛格集团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华怡商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盈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管理学院客座教授。
李彬学	曾任安徽省舒城县三沟公社石河大队立树生产队插队知青，湖南湘潭电机厂职工大学教师，深圳科深光电公司项目副经理，深圳神光实业公司技术部、生产部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企业部业务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投资发展部副经理。2003 年 3 月起任本集团监事会主席，现兼任本集团工会主席。
冯宇	曾任辽宁省海城市对外经贸委员会副主任、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青年总裁委员会联络部主任、深圳市先科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中体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等，现任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总办主任、本集团监事。
罗涛	曾任吉林工业大学教师，东南大学电子学与通信学科博士后流动站研究人员，深圳长虹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发展部副经理、企业部副经理，现任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企业二部经理、本集团监事。同时兼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公司董事。
胡晓玫	曾任电子工业部计算机研究所团委副书记、机电部中国计算机系统工程公司总经理秘书、深圳天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深圳市汽车工业总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深圳市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3 年至今任本集团职工监事。
李明俊	曾任深圳市万通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深圳市特力集团结算中心主任、财务部经理，现任本集团计划财务部经理、职工监事。同时兼任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中天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和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监事。
吴永刚	曾任深圳市赛格集团开发部经理、新加坡中文电脑私人有限责任公司顾问工程师、特力集团下属新永通公司汽修厂厂长、副总工程师，现任本集团副总经理，同时兼任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任永建	曾任航空部第二二一厂财会处成本室主任；中航技总公司所属的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审计部经理。现任本集团财务总监，兼任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力物业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耀发展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兴龙模具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董事职务。

（三）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1、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和福利待遇，均依据国家及本公司现行分配制度、福利制度及工作岗位而定。

2、报告期内，公司现有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共 15 人，在公司领取报酬的 8 人，共在公司领取年度报酬总额为 94 万元。金额最高的前三名董事的报酬总额为 41 万元；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管人员的报酬总额 56 万元。

经公司2002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研究决定，公司三名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3万元。

3、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在13-15万元的1人，15-18万元的3人，20-22万元1人。

4、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依据其任职情况领取报酬，王海林、杨峰、蒋勤俭、罗涛、冯宇、胡晓玫、吴永刚在本公司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任职并领取报酬，没有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四）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任原因

1、报告期内，监事陈水蒲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于2004年6月8日召开的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经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补选冯宇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04年6月9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2、报告期内，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过免去毛松柏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免去毛松柏董事职务的议案于 2004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04 年 10 月 13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3、报告期内，增选李明俊任职工监事。监事会公告于 2004 年 10 月 13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4、2004 年 3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研究决定，聘任任永建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李春秀女士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有关董事会决议已于 2004 年 3 月 16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04 年底，本集团共有在岗员工 1123 人，其中：财务人员 79 人，行政人员 146 人；硕士 16 人、大学本科 100 人、专科 181 人、其他 826 人；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448 人。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项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分级授权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修改了公司章程。公司的治理情况与中

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基本一致。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三名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为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 立 董 事 姓名	本 年 应 参 加 董 事 会 次数	亲 自 出 席 (次)	委 托 出 席 (次)	缺席 (次)	备注
石卫红	9	9	0	0	
周成新	9	9	0	0	
张远	9	4	4	1	出差在外

2、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都已经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本公司为独立的法人主体。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和服务系统，有自己的主导产业，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运作并制定了独立的管理制度；公司的所有高管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

3、资产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各自完全独立经营。本公司具备完整、独立的采购系统、生产系统、销售系统及相关的服务系统，工业产权、商标以及非专有技术等无形资产由本公司独立拥有。

4、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会计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运作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帐户，不存在资金存入大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控制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帐户的情况；本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全部机构是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及公司实际业务特点的需要设置，公司有独立的办公地址。

（四）在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主要针对工作业绩对公司的高管人员进行了考评。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2003 年度股东大会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4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上发布了召开 200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04 年 6 月 8 日上午，本公司在深圳市人民北路永通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大会的股东 2 名，其中 A 股股东 2 名，B 股股东 0 名。代表股份 159,590,000 股（其中 A 股 159,590,000 股，B 股 0 股），占股份总数的 72.45%。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效股数。公司董事、监事和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大会以记名投票的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0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境内、境外版）

- 2、审议通过了《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了《200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通过了《200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0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审议通过了《关于陈水蒲辞去监事职务的议案》
- 7、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本次大会业经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的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决议有效。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4 年 6 月 9 日的《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二）200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9 月 9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上发布了召开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04 年 10 月 12 日上午，本公司在深圳市人民北路永通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大会的股东 2 名，其中 A 股股东 2 名，B 股股东 0 名。代表股份 159,590,900 股（其中 A 股 159,590,900 股，B 股 0 股），占股份总数的 72.45%，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效股数。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大会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毛松柏董事职务》的议案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次大会业经深圳市五维律师事务所的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决议有效。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4 年 10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三）报告期内选举、更换董事、监事情况

1、监事陈水蒲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于 2004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经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补选冯宇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关于免去毛松柏董事职务的议案，于 2004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0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3、2004 年 10 月 13 日，经本公司工会扩大会议选举李明俊为第四届监事会会员工监事。

七、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全体员工上下一心、默契配合，克服困难，解决问题，在前进中调整，在调整中发展，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完成了主要的经营指标，集团新的利润增长点正在形成，企业进入了持续盈利、稳健发展阶段。

2004 年特力集团全年实现销售收入约 11.24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390 万元，实现净利润 432 万元。

(二)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检测及维修、汽车贸易及租赁服务业等。

(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 112,474.56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0,299.73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产品划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汽车检测及维修	97,662,052.77	64,325,703.18	34.13
汽车贸易	979,642,400.58	937,674,375.18	4.28
租赁服务业	47,441,162.41	15,252,974.61	67.85

(2) 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产品或提供服务及其市场占有率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的市场占有率以及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 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实现毛利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78,813	74,401	4,204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4,684	3,332	1,252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公司	5,160	3,553	1,588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无较大变化。

2、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企业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有：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简称汽车工贸）、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新永通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物业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房地产公司）、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中天公司）、深圳特发华日汽车公司（华日汽车）、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公司（检测设备）、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华日汽贸）。以上控股企业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汽车工贸	新永通	物业公司	中天公司	华日汽车	检测设备	房地产	华日汽贸
注册资本	5,896	3,290	705	725	USD500	1,000	3,115	200
主营业务收入	78,813	4,684	1567	428	5,160	939	1	11,948
主营业务利润	4,204	1,252	744	368	1,588	384	11	766

净利润	1,542	-331	48	100	437	34	25	87
-----	-------	------	----	-----	-----	----	----	----

3、公司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8 亿元,占全年采购总额的 90%;本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是最终消费者,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超过 3%。

4、公司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2004 年,公司虽然实现了连续盈利,步入了持续发展的轨道,但从总体来说,仍面临如何提高资产盈利能力,增强管理效益,如何增加现金流量,提高融资能力,如何有效地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以及如何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建立人才引进和激励机制等问题。

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 缩短企业的管理链条,减少管理层次,强化管理,增收节支,向管理要效益;

(2) 化解法律危机,妥善处理银行债务,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融资能力;

(3) 集中精力做好奔驰汽车和快修连锁两个新项目,开拓新的市场增长点,使优质资产尽快发挥其收益能力,并逐步实现同类资产的规模化管理;

(4) 在集团范围内创建一个良好的人才引进和有效激励机制,使一批年富力、有责任心和事业心的人才进入特力的关键岗位,同时让一部分岗位市场化,为集团员工队伍补充新鲜血液。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前期募集的资金在本期内使用;

2、报告期内,没有以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四) 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总资产	1,063,458,822.65	1,274,704,955.23	-16.57
股东权益	216,276,817.86	211,162,165.06	2.42
长期负债	6,612,736.66	8,365,096.20	-20.95
主营业务收入	1,124,745,615.76	1,436,382,877.72	-21.70
主营业务利润	102,997,365.14	124,539,718.81	-17.30
净利润	4,319,754.28	5,175,063.43	-16.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	229,427.93	-18,593,865.89	101.23

说明:

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21.70%,主要原因系因宏观经济形势影响,汽车销售市场不景气所致,主营业务成本及利润随之相应降低。

本年度其他业务利润较上年度增加 928 万元，增幅 82%，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合作建房分得房屋在本年度实现销售较上年度增加。

本年度营业费用较上年减少 191 万元，减幅 3.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深圳市斯太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促销费用降低。

本年度管理费用减少 998 万元，减幅 20.96%，主要原因是 2004 年度不再合并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的利润表而减少以及本公司在 2004 年采取多种措施控制费用。

本年度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 530 万元，减少 30%，主要原因系银行借款减少和子公司深圳市特发华日企业有限公司日元汇兑损益调整所致。

本年度投资收益较上年减少 595 万元，下降 48%，主要系本期处置投资收益少于上年，且本期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所致。

本年度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345 万元，下降 66%，主要系上年房改补差收入本期减少所致。

本年度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488 万元，下降 69%，主要系本年未有担保损失和员工补偿支出减少所致。

（五）2005年度经营计划

2005 年特力集团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强化管理、整合资源、完善机制、化解危机、稳健发展。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 1、强化管理，增收节支，向管理要效益，进一步完善预算考核体系；
- 2、整合集团内部资源，在整合资产的同时，加强管理层面的整合、人力资源的整合；
- 3、完善法人治理机制，规范企业经营运作，探索企业科学的长效激励机制；
- 4、化解法律危机，妥善处理银行债务，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融资能力；
- 5、巩固现有市场，夯实产业基础，集中精力做好奔驰项目和快修连锁两个新项目，积极稳妥地开拓新的市场增长点。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04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04 年 3 月 12 日在东莞莲花山庄召开。公司 8 名董事参加，占董事总数的 89%。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议案；关于 2004 年经营预算的议案；关于特力集团开拓汽车后市场项目的议案；关于更换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有关会议决议公告于 2004 年 3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15 日在深圳迎宾馆召开。应到董事九名，实到七名，董事杨峰请假，独立董事张远委托独立董事石卫红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四名监事及有关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0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A、B 股）；《2003 年年度审计报告》（境内、境外版）；《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聘请 200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

议公告于 2004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九名，实到八名，董事郭东日因公请假。四名监事及有关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一季度报告》(包括财务报告报表)。第一季度报告 200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4)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04 年 7 月 23 日在深圳市永通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到 8 人，独立董事张远委托独立董事石卫红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根据深圳证监局巡检所发现的问题实施整改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 2004 年 7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5)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4 年 8 月 11 日在东莞富盈酒店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8 名，董事郭东日因事请假。四名监事和计财部负责人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0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境内、外版)。会议决议公告于 2004 年 8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6)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04 年 9 月 2 日在永通宾馆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7 名，董事毛松柏请假，独立董事张远委托独立董事石卫红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华日公司重建地下停车库的议案；关于收回浦发广场投资款的议案；关于免去毛松柏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有关会议决议公告于 2004 年 9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7)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4 年 10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7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三季度报告》(包括财务报告报表)。第三季度报告 2004 年 10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8)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04 年 12 月 9 日在深圳永通宾馆召开，公司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8 名。与会董事对深圳农行诉我司为深石化担保一案进行了讨论，同意以完全风险代理的形式委托广东同仁律师事务所代理此案。

(9)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04 年 12 月 16 日在清远丁香花园酒店召开。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7 名，独立董事张远委托独立董事石卫红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及有关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转让新华电缆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合同书》；关于标远汽车重组的议案；关于下属企业董事、监事调整的议案；《关于特力集团内部控制工作制度》；学习深圳证监局深证局发字[2004]305 号文及新的上市规则。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 200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公司 2004 年内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2004 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4,319,754.28 元，本公司 2004 年度利润拟不分配，不转增。公司未分配的利润将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石卫红、周成新、张远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4 年度利润分配的决定。公司未分配的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八)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变更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九) 专项说明

1、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SHENZHEN NANFANG-MIN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Add：深圳市深南中路 2072 号电子大厦 7、8 楼

电话 Tel：(755) 83781212 83781481

图文传真 Fax：(755) 83781481 83781212

电子邮箱 E-mail：NFHE@szscpa.com

公司网址：www.szscpa.com

关于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专 项 说 明

深南专申报字（2005）第 ZA039 号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04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下简称“会计报表”），并于 2005 年 月 日签发了深南财申报字（2005）第 CA088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04 年度会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于 2004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

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 2004 年度特力集团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有情况，200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会计报表一并阅读。

附件：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责任公司

郑立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武重

中国 · 深圳

2005 年 3 月 15 日

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说明：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余额为 18,621.55 万元，其中本年新增占用 896.68 万元，本年归还占用资金 523.24 万元。

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大股东及其控制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余额为 17,706.16 万元，其中本年新增占用 181.68 万元，本年归还占用资金 151.24 万元。

此外，本集团对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项 目	币 别	金额(万元)
集团内相互担保	人民币	6,609.10
对联营公司担保	人民币	3,600.00

上述提供担保未收取担保费。

本集团接受关联方担保及支付担保费

项 目	关联关系	金额（万元）
-----	------	--------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

人民币 5,712.00

港币 450.00

上述接受担保未支付担保费。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会计报表科目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已计提坏帐准备	占用方式和原因	偿还方式	是否属于 56 号文禁止的违规资金占用	备注
深圳市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149,286,616.41	207,273.60	1,030,529.06	148,463,360.95	-	非经营性占用	现金偿还	是	本公司占用控股股东资金 45,516,091.03 和借款 7,744,160.00 元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786,895.19	926,775.94		22,713,671.13	-	非经营性占用		否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831,576.27	585,691.64	473,299.73	4,943,968.18	-	非经营性占用		是	本公司占用资金 8,477,409.47 元
深圳市特隆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4,973.30			554,973.30	-	非经营性占用			
特力（金边）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8,932.27	61,044.30		359,976.57	-	非经营性占用	现金偿还	否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9,522.35	36,003.30			-	非经营性占用	现金偿还	是	
深圳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124.06		8,600.00	25,524.06	-	非经营性占用		否	本公司占用资金 330,632.49 元
深圳市特力工会委员会	本公司工会	其他应收款		1,920,000.00	720,000.00	1,200,000.00	36,000.00	代垫投资款		是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3,662.86	154,409.40		708,072.26	21,242.17	代垫费用	现金偿还	是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97,836.59	75,624.99		1,273,461.58	598,918.30			否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3,000,000.00	-				不适用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454,082.95			454,082.95	13,622.48				
合计			182,218,222.25	3,966,823.17	5,232,428.79	180,697,090.98	669,782.95				

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占用本公司资金大部分余额为二年以上，本年偿还 1,030,529.06 元，系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债权转国家资本金文件精神，将应付给市财政局 60 万元借款和 430,529.06 利息转为冲减特发集团欠款。

法定代表人：	张瑞理	公司财务负责人：	任永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明俊
日 期：	05.3.15	日 期：	05.3.15	日 期：	05.3.15

2、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周成新、石卫红、张远同意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对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项第（四）条。

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6249.10 万元（含对金田公司担保 200 万美元和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人民币 995.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 21628 万元的 28.89%，未超过监管部门文件要求的限度。

2、上述对外担保中本公司对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 200 万美元，发生于 1997 年，属本公司历史遗留的担保问题，至今公司仍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3、上述担保中，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以下简称汽车工贸）为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提供的担保为人民币 3600 万元，最初提供担保的时间为 1996 年，当时进出口为汽车工贸的全资子公司。2002 年 7 月，进出口公司改制以后，汽车工贸拥有进出口公司 35%的股份，根据进出口公司各股东之间的协议要求，改为各股东按比例对进出口的贷款进行担保。公司应根据政策要求逐年降低此项担保责任。

八、监事会报告

本届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七次会议，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对公司重大事宜进行审议，先后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的修改议案、《特力集团工作质量事故处理暂行规定》、《特力集团本部工资管理暂行规定》；审议并通过新华电缆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议案、农行诉我司贷款担保一案的应诉方案和有关全资企业股权变动的相关议案；对新永通公司东莞汽车销售项目发表了独立意见。二是对董事会工作报告、经营班子业务报告和公司财务季报、年报以及利润分配方案等进行了认真的审议。三是通过了 200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形成了决议。

一年来，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各次公司董事会会议，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通过列席董事会以及其他各种途径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董事会成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及行为等进行了了解和监督，严格履行了监督职责。

监事会对公司 2004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的运作以及对各项决策的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本公司《章程》，能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能及时纠正经营中出现的问题，积极维护公司利益。报告期内尚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层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管理完善，本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和马施云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已出

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本报告期没有募集资金。

4、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行为的意见

本会计年度，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并经上级有关部门批准，转让了公司所持深圳新华电缆有限公司的 15.54%的股权。该项股权转让价格合理、程序合法，未发现不合理交易、内幕交易行为，未造成公司资产的流失，未发现损害股东的权益的行为。

5、本报告期内，公司为了缓解资金周转的实际困难，经双方协商，公司将向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之控股子公司特发监理所借的 600 万元借款延期一年。此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未造成重大影响。

九、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新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二〇〇四年八月二十日，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诉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逾期还贷人民币 5760 万元及本公司为此担保一案，农行深圳分行申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判令借款人石化股份公司偿还人民币 5,760 万元贷款及利息 16,652,286.37 元和逾期未履行法院判决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以及其实现债权的费用；要求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此案正在审理中。我公司已于 2004 年 9 月 11 日分别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上刊登了诉讼事项的公告。

有关公司原有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解决情况说明如下：

1、深圳发展银行诉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逾期还贷200万美元和本公司为此担保一案，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我公司持有新永通实业公司95%的股权，另外还冻结了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州和深圳的部分股权和资产。本公司2002年度已预计人民币25,088,400.00万元（美元303万元）的预计负债，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日，该担保事项仍在协商解决之中。

2、本公司之子公司特力房地产公司诉深圳市金路工贸公司（简称金路公司）合作建房合同纠纷一案，2003年3月18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了审理，判决驳回特力房地产公司的诉讼请求，原合作建房合同有效，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特力房地产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已计提50%的坏账准备。

（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04 年 12 月 29 日与陈亿斌签定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市新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5.54%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陈亿斌，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641 万元。我公司已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上刊登了关于出售资产事项的公告。截止报告日，该股权转让的所有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

以上出售资产的目的是为了调整公司的产业结构，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结构、增加公司的现金流量，有利于集中力量拓展公司的主营业务，实施中长期发展战略，便于公司集中力量开拓主营业务市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一定的积极影响。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与关联方之间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与关联方之间发生资产、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
-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往来及担保事项详见会计报表附注八。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因本公司在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监理”）的借款人民币陆佰万元整于 2004 年 2 月 26 日到期，经友好协商，特发监理同意延期该笔借款，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继续提供担保。该笔借款期限壹年，自 2004 年 2 月 27 日起至 2005 年 2 月 27 日止，借款的年利率为 6.5%，利息按月支付，本公司于每月 21 日前将每月应付利息支付给特发监理。

因特发监理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之控股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了缓解公司资金周转的实际困难，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我公司已于 2004 年 10 月 18 日分别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上刊登了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者其他公司托管、承包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重大担保事项：

（1）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下列公司出具了借款担保书：

项目	产权关系	担保金额	内容	期限	担保方式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美元 200 万元	短期借款	1997.08.01-1998.08.01	连带责任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汽车工贸为汽车进出口公司出具了银行借款担保书：

项目	担保金额	内容	期限	担保方式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8,000,000.00	短期借款	2004.3.26-2005.3.26	信用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10,000,000.00	短期借款	2004.08.13-2005.08.13	信用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8,000,000.00	短期借款	2004.08.17-2005.8.17	信用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10,000,000.00	短期借款	2004.08.10-2005.8.5	信用

（2）本年度发生的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

被担保单位名称	产权关系	担保金额	内容	期限	担保方式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公司	全资	人民币 184 万元	短期借款	2004.7.21-2005.4.20	信用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公司	全资	人民币 350 万元	短期借款	2004.6.28-2005.2.28	信用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公司	全资	人民币 410 万元	短期借款	2004.4.29-2005.2.28	信用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公司	全资	人民币51.1万元	短期借款	2003.9.2-2004.9.2	信用
---------------	----	-----------	------	-------------------	----

上述担保中,本公司子公司—汽车工贸为进出口公司的首次担保发生于1996年,当时进出口公司尚未改制,为汽车工贸的全资子公司。2002年7月,进出口公司实行改制,改制前汽车工贸对进出口公司担保的额度为8400万元。改制后,根据进出口公司各股东之间的协议要求,改为各股东按比例对进出口公司的贷款进行担保,汽车工贸的担保额度降至3600万元,并且进出口公司的其他股东将其股权质押给汽车工贸。2003年9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之后,此项担保不再符合56号文件的要求。公司将根据政策要求逐年降低此项担保责任。

截止2004年12月31日,本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600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16.65%。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无委托贷款事项。

4、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其他重大合同。

(五) 承诺事项

1997年,我公司因将下属特隆发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大股东特发集团以及其他业务,形成对大股东的债权。

又由于我司部分短期借款余额及应付利息已由相关债权人与本公司大股东特发集团协商由债权转为对大股东的股权。鉴于债转股工作尚在进行之中,因此,大股东特发集团特就对我公司的欠款做出不可撤消之承诺如下:

本公司负责尽快办理债转股的法定手续。如果债转股因任何原因没有实施,本公司将承接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上述银行债务及相应的利息,以归还本公司欠特力集团之款项。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

(六)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2004年度境内财务审计机构;聘马施云(深圳)会计师事务所为2004年度境外财务审计机构。境内境外审计费用共计55万元人民币。目前,该两个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四年。

(七)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于2004年6月7日至11日对我司进行了巡回检查,并于2004年7月7日向公司发出了深证局发字[2004]150号《关于要求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简称《整改通知》)。针对《整改通知》中所涉及的问题,公司分别进行了相应的整改和说明。有关整改报告已于2004年7月31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上。

(八) 其他重大事项

1、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

(1) 关于聘任任永建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李春秀女士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公告于2004年3月16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2) 关于2004年第一季度业绩预计亏损的公告于2004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3) 关于监事陈水蒲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补选冯宇先生为第四届

监事会成员的公告于2004年6月9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4)关于2004年上半年业绩预计亏损的公告于2004年7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5)关于免去毛松柏总经理职务及董事职务的公告分别于2004年9月9日和2004年10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6)关于增选李明俊任职工监事的公告于2004年10月13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7)关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诉石化股份公司逾期借款我司为其担保一案的公告于2004年9月11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8)2004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盈利的公告于2004年10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9)关于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新华电缆公司15.54%股权的公告于2004年12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十、财务报告

(见附件)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有齐全、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主管部门及广大投资者查阅。备查文件包括：

- 1、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计财部经理签字并盖章的公司2004年度会计报表原件；
- 2、载有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载有境外会计公司盖章，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的中、英文正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4、在其它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长签名：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五年三月十五日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SHENZHEN NANFANG-MIN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Add : 深圳市深南中路 2072 号电子大厦 7、8 楼

电话 Tel : (755) 83781212 83781481

图文传真 Fax : (755) 83781481 83781212

电子邮箱 E-mail: NFHE@szscpa.com

公司网址 : www.szscpa.com

审 计 报 告

深南财审报字 (2005) 第 CA088 号

深圳市特力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 (特力)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特力股份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以及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特力股份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 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 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 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 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 后附的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特力股份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立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武重

2005 年 3 月 15 日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类	附注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25,339,522.96	265,627,895.03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	2,000,000.00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账款	五.2	25,180,824.11	27,762,352.33
其他应收款	五.3	212,353,236.10	210,641,253.12
预付账款	五.4	13,839,707.54	88,259,056.04
应收补贴款		670,659.95	-
存 货	五.5	163,986,348.16	149,617,406.32
待摊费用	五.6	215,958.26	158,912.5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资产		0.00	-
流动资产合计		541,586,257.08	744,066,875.3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124,762,267.15	120,899,294.65
长期债权投资	五.7	121,300.00	121,300.00
长期投资合计		124,883,567.15	121,020,594.6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五.8	555,377,239.45	550,198,906.72
减：累计折旧	五.8	161,320,306.48	144,796,717.00
固定资产净值	五.8	394,056,932.97	405,402,189.7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8	4,231,301.32	3,581,154.01
固定资产净额		389,825,631.65	401,821,035.71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五.9	1,361,199.72	-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391,186,831.37	401,821,035.7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1,325,259.55	1,386,701.73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4,476,907.50	6,409,747.76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5,802,167.05	7,796,449.49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	-
资 产 总 计		1,063,458,822.65	1,274,704,955.2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387,462,130.41	434,388,348.85
应付票据	五.13	100,174,500.00	272,092,300.00
应付账款	五.14	38,269,043.42	45,833,320.25
预收账款	五.15	47,091,893.33	63,548,683.40
应付工资	五.16	7,398,692.89	8,300,459.55
应付福利费		5,837,824.23	7,344,335.96
应付股利		1,674,491.98	-
应交税金	五.17	63,448.89	2,205,518.75
其他应交款	五.19	6,657,775.56	6,591,212.94
其他应付款	五.18	153,461,153.36	139,975,837.80
预提费用	五.20	11,982,484.10	11,603,901.26
预计负债	五.21	25,088,400.00	25,088,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85,161,838.17	1,016,972,318.76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五.22	6,612,736.66	8,365,096.20
专项应付款		-	-
递延收益		-	-
长期负债合计		6,612,736.66	8,365,096.2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五.23	5,632,598.65	7,014,923.07
负债合计		797,407,173.48	1,032,352,338.03
少数股东权益		49,774,831.31	31,190,452.14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减：已归还投资		-	-
股本净额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资本公积	五.25	173,809,370.57	172,875,075.73
盈余公积	五.26	54,295,698.45	54,295,698.45
其中：法定公益金	五.26	3,210,576.83	3,210,576.83
未分配利润	五.27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81,907.61	-42,511.29
股东权益合计		216,276,817.86	211,162,165.0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63,458,822.65	1,274,704,955.2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28	1,124,745,615.76	1,436,382,877.72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28	1,017,253,052.97	1,307,370,929.0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五.29	4,495,197.65	4,472,229.85
二、主营业务利润		102,997,365.14	124,539,718.81
加：其他业务利润	五.30	20,552,532.19	11,269,400.88
减：营业费用		50,953,500.83	52,861,446.84
管理费用		52,440,210.15	62,416,221.54
财务费用	五.31	12,258,147.71	17,562,859.50
三、营业利润		7,898,038.64	2,968,591.81
加：投资收益	五.32	6,505,503.79	12,454,767.59
补贴收入		-	136,948.00
营业外收入	五.33	1,738,351.79	5,187,133.5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2,238,380.69	7,116,771.18
四、利润总额		13,903,513.53	13,630,669.73
减：所得税		4,430,085.45	3,930,407.70
少数股东损益		5,293,070.12	4,368,619.02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39,396.32	-156,579.58
五、净利润		4,319,754.28	5,175,063.4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6,247,697.83	-241,422,761.26
其他转入		-	-
六、可供分配利润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0.0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0.00	0.00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0.00	0.00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八、未分配利润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补充资料：			
项目		2004年1月至12月	2003年1至12月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4,804,661.63	9,731,144.68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5、债务重组损失		193,791.39	0.00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4,709,97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7,952.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28,847,586.87
现金流入小计		1,356,135,50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2,148,350.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343,283.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106,876.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129,458,661.01
现金流出小计		1,436,057,17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21,66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567,209.2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44,669.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6,724.2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140,517,8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51,786,402.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4,347,474.9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878,539.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其中:合并范围变化而减少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23,226,01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60,38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1,87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201,87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36,376,218.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903,080.7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250,279,29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09,299.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427.9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0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19,754.28
加：少数股东损益	5,293,070.12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39,396.32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040,878.40
固定资产折旧	18,767,625.49
无形资产摊销	61,442.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6,636.66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57,045.72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378,58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308,694.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449.00
财务费用	14,477,865.96
投资损失（减收益）	-6,505,503.79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398,001.6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1,382,324.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9,186,218.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3,340,218.90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21,661.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股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五.1 86,740,522.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五.1 86,511,095.03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427.9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类	附注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97,115.83	7,942,911.02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股利		-	493,070.89
应收利息		-	-
应收账款	六1	242,401.54	242,401.54
其他应收款	六2	204,952,113.40	204,790,821.06
预付帐款		-	80,000.00
应收补贴款		-	-
存 货		193,886.58	176,646.58
待摊费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11,485,517.35	213,725,851.0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六3	363,738,649.92	356,892,957.10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363,738,649.92	356,892,957.1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182,898,372.76	182,482,315.49
减：累计折旧		50,736,398.56	45,545,608.55
固定资产净值		132,161,974.20	136,936,706.9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55,385.70	3,555,385.70
固定资产净额		128,606,588.50	133,381,321.24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	-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128,606,588.50	133,381,321.2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325,259.55	1,386,701.73
长期待摊费用		1,192,603.67	1,815,908.36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517,863.22	3,202,610.09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	-
资 产 总 计		706,348,618.99	707,202,739.5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0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1,197,130.41	331,948,348.85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554.00	1,554.00
预收账款		-	-
应付工资		644,200.00	-
应付福利费		992,285.50	1,449,423.99
应付股利		-	-
应交税金		2,267,754.00	844,111.83
其他应交款		2,245.73	364.17
其他应付款		147,607,621.21	134,699,668.95
预提费用		2,088,702.67	2,008,702.67
预计负债		25,088,400.00	25,088,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89,889,893.52	496,040,574.46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其他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贷项		-	-
负债合计		489,889,893.52	496,040,574.4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减:已归还投资		-	-
股本净额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资本公积		173,809,370.57	172,875,075.73
盈余公积		54,295,698.45	54,295,698.45
其中:法定公益金		3,218,372.66	3,218,372.66
未分配利润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42,511.29
股东权益合计		216,458,725.47	211,162,165.0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706,348,618.99	707,202,739.5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13317943.54	14034568.41
减：主营业务成本		3,297,758.48	2,655,343.2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92,533.07	729,797.57
二、主营业务利润		9,327,651.99	10,649,427.64
加：其他业务利润		-91,963.42	-11,630.54
减：营业费用		-	-
管理费用		16,304,783.78	15,931,676.67
财务费用		10,084,182.18	12,908,575.34
三、营业利润		-17,153,277.39	-18,202,454.91
加：投资收益	六.4	20,989,370.41	25,757,444.78
补贴收入		-	-
营业外收入		813,140.82	2,638,942.46
减：营业外支出		329,479.56	5,018,868.90
四、利润总额		4,319,754.28	5,175,063.43
减：所得税		-	-
五、净利润		4,319,754.28	5,175,063.4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6,247,697.83	-241,422,761.26
其他转入		-	-
六、可供分配利润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八、未分配利润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补充资料：			
项目		2004年1月至12月	2003年1至12月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4,081,461.63	10,946,085.69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5、债务重组损失		193,791.39	-
6、其他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25,794.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78,318.97
现金流入小计		36,804,113.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4,511.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8,197.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33,904.47
现金流出小计		24,386,61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7,49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244,009.2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577,402.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406,785.5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17,228,19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1,647,843.7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1,647,84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0,353.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1,98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111,98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2,731,218.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092,429.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141,823,64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3,648.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5,795.19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0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19,754.28
加：少数股东损益	-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020,791.82
固定资产折旧	5,494,012.29
无形资产摊销	61,442.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3,304.69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财务费用	10,527,299.55
投资损失（减：收益）	-20,989,370.41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7240.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114,619.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775,53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7,499.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股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97,115.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42,911.02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5,795.19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附表 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因资产 价值回升 转回数	其他原 因转出数	小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74,546,650.39	661,671.26	×	×	4,808,355.20	70,399,966.45
其中：应收账款	33,530,598.78	255,188.35	×	×	1,300,000.00	32,485,787.13
其他应收款*	41,016,051.61	406,482.91	×	×	3,508,355.20	37,914,179.32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17,367,383.85	29,059.83	-		-	17,396,443.68
其中：库存商品	12,285,765.19	29,059.83			-	12,314,825.02
原材料	2,754,848.20		-		-	2,754,848.20
出租开发产品	2,326,770.46	-	-		-	2,326,770.46
低值易耗品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35,330,066.02	973,905.11		1,290,000.00	1,290,000.00	35,013,971.1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5,330,066.02	973,905.11		1,290,000.00	1,290,000.00	35,013,971.13
长期债权投资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581,154.01	650,147.31			-	4,231,301.32
其中：房屋建筑物	3,555,385.70	22,029.00			-	3,577,414.70
机器设备	25,678.31	624,379.00	-		-	650,147.31
运输设备					-	-
其他设备		3,739.31	-			3,739.31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
其中：专利权	-	-	-		-	-
商标权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期减少系本年核销坏账。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减少系本年核销投资损失。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0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附表2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一、股本：		
期初余额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本期增加数	-	-
其中：资本公积转入	-	-
盈余公积转入	-	-
利润分配转入	-	-
转增股本	-	-
本期减少数	-	-
期末余额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二、资本公积：		
期初余额	172,875,075.73	170,568,120.79
本期增加数	984,294.84	2,306,954.94
其中：股本溢价	-	-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	-
接受现金捐赠	-	-
股权投资准备	75,134.00	1,539,203.12
拨款转入	-	-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	-
其他资本公积	859,160.84	767,751.82
本期减少数	-	-
其中：转增股本	-	-
期末余额	173,809,370.57	172,875,075.73
三、法定盈余公积：		
期初余额	51,085,121.62	51,085,121.62
本期增加数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法定公益金转入数	-	-
本期减少数	-	-
其中：弥补亏损	-	-
转增股本	-	-
分配现金股利或利润	-	-
分配股票股利	0.00	0.00
期末余额	51,085,121.62	51,085,121.62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51,085,121.62	51,085,121.6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四、法定公益金：	0.00	
期初余额	3,210,576.83	3,210,576.83
本期增加数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本年减少数	0.00	0.00
其中：集体福利支出	0.00	0.00
期末余额	3,210,576.83	3,210,576.83
五、未分配利润：		
期初未分配利润	-236,247,697.83	-241,422,761.26
本期净利润	4,319,754.28	5,175,063.43
本期利润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2）1850 号”文批准，由原深圳市特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改组为公众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特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6 月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为现名。1993 年 6 月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第 3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3）第 22 号”文同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

1997 年 3 月 31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函[1997]19 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函上[1997]5 号”文批准，同意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将其持有的 15958.8 万股国家股转让给“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持有，占总股份的 72.45%，此项股权转让已办理工商登记。

本公司企业法人执照为深企法字 01141 号，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仓储运输、机械零配件来料加工、机械设备装配。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营本公司及所属企业自产产品、自用生产材料、金属加工机械、通用零件的进出口业务、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证字第 098 号外贸审定证书办理。

本公司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营汽车综合服务，涉及汽车销售、维修、检测设备的生产等。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制度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在取得时以实际成本为基本计价原则，期末如发生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年末各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

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

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本报告期公司无现金等价物。

7.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系指公司购入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即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支出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或已到期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而确定的。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收到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冲减投资的账面值，但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冲减原应收项目。

期末，短期投资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以投资总体来计算并确定计提短期投资跌价损失准备。

8.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与账龄分析法所确定的计提比率的乘积计提，各账龄段的计提比率为：

账 龄	计提比率
3 年以内	3%
3 年以上	50%

本集团估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 100%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对于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特区经济发展（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债权，因债权已由特发集团通过债转股方式归还，惟相关债务转移的法定手续尚未办理导致债权债务未对冲，故本公司未计提坏账准备。

9. 存货的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外购商品、在建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的实际成本除房地产开发产品按单项实际成本确定外，其余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

10.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a. 股票投资

以货币资金购买的股票,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成本,实际支付的款项中含有已宣告发放的股利,则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扣除已宣告发放的股利后的净额作为投资成本,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股票,以放弃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b. 其它股权投资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投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金额。

c. 股权投资差额

对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若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的成本与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的份额有差额以及对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时,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分别情况进行处理:(a)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按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摊销,若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10年平均摊销;(b)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金额,在财会[2003]10号文发布之前产生的贷记长期投资-股权投资差额,按10年平均摊销,在财会[2003]10号文发布之后产生的贷记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d. 收益确定方法

对于股票投资和其它股权投资,若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若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有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各会计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2) 长期债权投资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各项附加费用，以及支付的自发行日起至购入债券日止的应计利息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实际成本与债券票面价值的差额，作为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摊销方法为直线法。

收益确认方法：债券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计算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经调整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其他债权投资按期计算的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年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长期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并确认为当期投资损失。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长期投资的价值又得以恢复的，则在原已确认的投资损失的数额内转回。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长期投资，经适当程序批准后作为资产损失，冲销已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但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以及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3%）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年	2.77%
机械设备	12 年	8.08%
运输工具	7 年	13.86%
电子设备	7 年	13.86%
其他设备	7 年	13.86%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净值孰低计量，对由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此之外的后续支出，在实际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固定资产装修单设“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单独计提折旧；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单设“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科目核算，并在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

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单独计提折旧。

12.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是指兴建或安装中的固定资产，在发生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的有关借款利息支出及外汇汇兑损益。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并停止利息资本化。年度终了，对于长期停建并预计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或其他足以证明发生减值情形的在建工程，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至当期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资本化利息的资本化金额，等于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资本化率，资本化率按以下原则确定：

- a. 为购建固定资产只借入一笔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
- b. 为购入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的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3）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14.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金额入账；对接受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研究开发费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各种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其受益期或有效期之较短者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明确受益期或有

效期的按不超过 10 年摊销。

15.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开办费在公司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 预计负债核算方法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负债，其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7. 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不包括长期合同）：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跨年度劳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确认劳务收入时，以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前提。

让渡本企业的无形资产等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8.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费用系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核算。

19.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0.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

21.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合并报表范围

合并会计报表原则：对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虽不超过 50%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合并其会计报表。

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为合并依据，合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相互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对符合比例合并法的合营公司的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利润等亦按所占比例份额予以合并。

根据财政部财会函字[1999]10号《关于资不抵债公司合并报表问题请示的复函》文件，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所有者权益为负的子公司，本公司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为限；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相应子公司的负的所有者权益以及其本期净利润或净亏损分别列示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上和合并利润表上的“未确认投资损失”项目。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与上年末相比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增减	原 因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减少	转让股权，失去控制权

上年仅合并华通公司 1 至 9 月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三、税 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出口商品销售收入	0%
	一般销售收入	17%
	汽车维修收入	6%
营业税	租金、手续费收入	5%
	房地产转让收入	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子公司情况(以下单位：万元)

公 司 名 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	-----	------	------	------	------	------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毛松柏	3290	100%	机械测试设备的生产销售与修理	是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毛松柏	705	100%	物业管理	是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中国深圳	毛松柏	3115	100%	土地开发、商品房经营	是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毛松柏	725	100%	物业租赁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中国深圳	程 鹏	5896	100%	汽车及配件销售、房地产开发	是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张瑞理	USD500	60%	汽车修理，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	是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方志东	200	100%	房地产交易中介	是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吴永刚	200	60%	汽车销售	是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毛松柏	1000	100%	汽车检测	是
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杨富强	2188	25.23%	汽车销售	是
深圳市斯太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纪昌建	300	90%	汽车销售	是

*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于 2003 年 9 月 30 日向深圳市平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移交了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的经营管理权，但 2003 年度合并了华通公司 1 至 9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本会计期间未纳入合并范围。

** 根据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合并子公司深圳市汽车贸易工业总公司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委派的董事在该公司董事会中占半数以上，有权实际控制标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自成立后一直未经营，也未对其进行注资；深圳市特发特力电子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因此未将两公司纳入合并报表。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种类	2004.12.31			2003.12.31		
	原币金额	折合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合率	折人民币
现金						
CNY	2,586,539.81	1.0000	2,586,539.81	1,269,620.13	1.0000	1,269,620.13
HKD	35,706.26	1.0637	37,940.90	78,849.97	1.0684	84,246.39
USD	2,561.00	8.2765	21,202.08	2,860.61	8.2800	23,685.85
JPY	113,240.54	0.0797	9,088.58	520,680.00	0.0652	33,960.53
现金小计			2,654,771.37	--		1,411,512.90
银行存款						
CNY	79,315,326.75	1.0000	79,315,326.75	82,774,849.60	1.0000	82,774,849.60

HKD	938,239.71	1.0637	998,461.09	464,405.75	1.0684	496,171.11
USD	35,532.82	8.2765	294,211.67	35,569.75	8.2800	294,517.45
JPY	43,007,642.00	0.0797	3,427,752.08	23,528,282.00	0.0652	1,534,043.97
银行存款小计			84,035,751.59			85,099,582.13
其他货币资金						
CNY	38,649,000.00	1.0000	38,649,000.00	179,116,800.00	1.00	179,116,800.00
合 计			125,339,522.96			265,627,895.03

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4,029 万元，减少 53%，主要原因本集团附属公司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斯太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采购结算方式采用以定期存款（列示于其他货币资金）质押给银行，开具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本期末未结算汇票余额减少导致定期存款相应减少。上述定期存款在现金流量表中不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列示，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货币资金	125,339,522.96
减：已质押的定期存款	38,599,000.00
2003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40,522.96
减：2002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11,095.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29,427.93

2、 应收账款

账龄	2004.12.31			200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011,156.87	24.30	420,334.71	16,052,935.60	26.19	481,588.07
1-2 年	2,190,457.51	3.80	65,713.73	3,235,207.74	5.28	97,056.23
2-3 年	1,434,567.08	2.49	43,037.01	663,022.80	1.08	19,890.68
3 年以上	40,030,429.78	69.41	31,956,701.68	41,341,784.97	67.45	32,932,063.80
合计	57,666,611.24	100	32,485,787.13	61,292,951.11	100	33,530,598.78

本项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期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名欠款单位欠款合计 1,855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2%。

3、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4.12.31			2003.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286,723.23	10.10	704,539.12	25,482,172.93	10.13	648,288.05
1-2 年	9,823,050.48	3.33	221,807.51	3,672,612.83	1.46	62,560.71

2-3 年	3,580,429.45	2.03	71,045.41	8,639,784.25	3.43	147,464.47
3 年以上	211,577,212.26	84.54	36,916,787.28	213,862,734.72	84.98	40,157,738.38
合计	250,267,415.42	100	37,914,179.32	251,657,304.73	100.00	41,016,051.61

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明细资料详见“附注八（三）”。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欠款单位欠款合计 18,612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4%。

本集团对控股股东特发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债权未计提坏账准备，详细原因见附注二、8。

4、 预付账款

账龄	2004.12.31		2003.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072,122.39	72.78	86,774,373.04	98.32
1-2 年	3,612,725.85	26.10	1,055,033.00	1.20
2-3 年	154,859.30	1.12	429,650.00	0.48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3,839,707.54	100	88,259,056.04	100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账龄一年以上余额系预付货款尚未取得发票结算的款项。

期末余额较年初数减少 7,442 万元，减少 84%，主要原因系本集团附属标远汽车公司上年末预付货款本期到货所致。

5、 存 货

项 目	2004.12.31		2003.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8,873,519.39	2,754,848.20	10,753,004.61	2,754,848.20
在产品	4,333,410.51	--	4,150,550.25	--
库存商品	125,956,349.93	12,314,825.02	85,987,344.08	12,285,765.19
发出商品	2,596,474.12	--	2,336,986.34	--
低值易耗品	37,743.41	--	150.00	--
出租开发产品 *	11,457,105.44	2,326,770.46	11,841,486.70	2,326,770.46
已完工开发产品 **	28,128,189.04	--	51,915,268.19	--
合 计	181,382,791.84	17,396,443.68	166,984,790.17	17,367,383.85

可变现净值系以期末各类存货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根据实际情况已对上年数作适当重分类。

* 出租开发产品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 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布心 5-7 号厂房		2,195,483.39	--	100,858.80	2,094,624.59	--
特力大厦-商场一层	1996.11.15	3,473,612.64	--	102,098.98	3,371,513.64	--
特力大厦-商场二层	1996.11.15	6,172,390.67	--	181,423.46	5,990,967.21	2,326,770.46

合计	11,841,486.70	--	384,381.24	11,457,105.44	2,326,770.46
----	---------------	----	------------	---------------	--------------

**** 开发产品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水贝 25# (车库)		25,094.97	--	--	25,094.97	--
特力大厦-27-29 层	1996.11.15	1,565,449.08	--	--	1,565,449.08	--
玮鹏花园 4 号楼住宅	2002.6.21	40,519,020.83	--	23,787,079.15	16,731,941.68	--
玮鹏花园 4 号办公楼	2002.6.21	470,212.59	--	--	470,212.59	--
玮鹏花园 5-7 商场	2002.6.21	1,023,113.69	--	--	1,023,113.69	--
玮鹏花园综合楼	2002.6.21	8,312,377.03	--	--	8,312,377.03	--
合计		51,915,268.19	--	23,787,079.15	28,128,189.04	--

6、 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转出)	期末余额	结存原因
财产保险费	34,826.35	104,861.10	65,515.42	74,172.03	按受益期摊销
车辆养路费	99,435.00	52,323.39	120,124.55	31,633.84	按受益期摊销
预付订报费	--	43,003.74	--	43,003.74	按受益期摊销
租 金	--	46,939.00	40,642.00	6,297.00	按受益期摊销
低值易耗品	--	266,985.00	263,640.00	3,345.00	按受益期摊销
其 他	24,651.19	38,257.39	5,401.93	57,506.65	按受益期摊销
合 计	158,912.54	552,369.92	495,323.90	215,958.26	

7、 长期投资

项 目	200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4.12.31
长期股权投资	156,229,360.67			159,776,238.28
其中：对联营公司投资	144,924,962.51	18,287,089.43	15,790,000.00	147,422,051.94
对子公司投资	7,782,394.19	2,090,808.32	1,041,020.14	8,832,182.37
股票投资	3,522,003.97	--	--	3,522,003.97
长期债权投资	121,300.00			121,300.00
其中：国债投资	--			--
合 计	156,350,660.67	20,377,897.75	16,831,020.14	159,897,538.28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5,330,066.02	973,905.11	1,290,000.00	35,013,971.13
长期投资净额	121,020,594.65			124,883,567.15

(1) 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投资比例	初 始 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23 万股	0.148%	2,761,422.92	2,761,422.92	--
招商银行	法人股	4.5 万股	--	60,581.05	60,581.05	--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0 万股	--	700,000.00	700,000.00	686,900.00
合 计				3,522,003.97	3,522,003.97	686,900.00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原始投资额		权益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本年权益增减	累计权益增减	本年处置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3,587,500.00	600,000.00	317,323.14	3,804,694.94	--	7,992,194.94	35.00
深圳市标远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78,539.00	1,608,203.10	1,431,794.01	--	8,510,333.01	35.84
深圳市比斯克机械交通有限公司	562,000.00	(259,631.43)	--	--	--	302,368.57	15.00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6,500,000.00	--	--	(215,031.48)	--	6,284,968.52	38.83
深圳鹏驰汽车公司 *1	9,898,382.78	--	--	--	--	9,898,382.78	32.94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1	14,527,044.85	--	--	--	--	14,527,044.85	25.00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	--	--	--	500,000.00	25.00
深圳火炬火花塞工业公司	17,849.20	--	--	--	--	17,849.20	49.00
凯丰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3,359,743.02	--	--	--	--	3,359,743.02	30.00
深圳云中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	253,000.00	--	--	--	--	253,000.00	40.00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 *1	400,000.00	--	--	--	--	400,000.00	35.00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453,440.00	--	--	--	--	453,440.00	15.00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 *1	1,320,000.00	--	--	--	--	1,320,000.00	25.00
迷你龙	162,000.00	--	--	--	--	162,000.00	6.25
深圳益民汽贸公司	200,001.10	--	--	--	--	200,001.10	--
电动车项目	600,000.00	--	--	--	--	600,000.00	11.10
深圳市南方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6,210,000.00	(14,500,000.00)	--	--	--	11,710,000.00	14.73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	6,700,000.00	--	--	--	--	6,700,000.00	100
中汽华南销售公司	2,250,000.00	--	--	--	--	2,250,000.00	49.00
中汽培训中心	600,000.00	--	--	--	--	600,000.00	6.25
明利商场	100,000.00	--	--	--	(100,000.00)	--	25%
汽车导报	640,000.00	--	--	--	(640,000.00)	--	16%
日美商场	550,000.00	--	--	--	(550,000.00)	--	
深圳川仪实业有限公司	281,481.81	--	--	--	--	281,481.81	5.50
深圳市特发特力电子有限公司 *2	11,963,636.02	--	--	(11,963,636.02)	--	--	100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17,354,713.32	--	474,000.00	(1,746,750.43)	--	15,607,962.89	30.00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3	2,400,000.00	--	150,757.13	6,644,424.39	--	9,044,424.39	50.00
深圳新华电线电缆联合公司	1,735,000.00	--	--	--	(1,735,000.00)	--	15.54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	10,176,617.20	--	--	--	--	10,176,617.20	5.3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原始投资额		权益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本年权益增减	累计权益增减	本年处置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256,401.38	--	--	(2,504,779.76)	(34,009.20)	4,751,621.62	40.0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	--	4,000,000.00	12.50
湖南岳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00	--	--	(5,089,459.30)	--	1,810,540.70	36.55
深圳圳海棚控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842,336.13	--	1,842,336.13	50.0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3,466,000.00	--	--	(1,510,000.00)	--	1,956,000.00	8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150,000.00	--	--	75,000.00	--	3,225,000.00	45.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	--	825,000.00	7.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	--	640,000.00	--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4	--	800,000.00	--	--	--	800,000.00	40.00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4	--	9,000,000.00	--	--	--	9,000,000.00	90.00
深圳市车商服务有限公司	--	200,000.00	--	--	--	200,000.00	10.00
深圳市驰赫汽车有限公司 *4	--	4,000,000.00	--	--	--	4,000,000.00	90.00
合计	154,693,349.68	4,918,907.57	2,550,283.37	(10,231,407.52)	(3,059,009.20)	144,202,310.73	

*1 本集团对该等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因此一直未采用权益法核算。

*2 该公司已停止经营。

*3 本公司未参与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未作为合营公司管理，因此未按比例法合并报表。

*4 该等公司为本年新增投资单位，尚未正式经营，因此未作权益法调整。

（3）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形成原因	摊销年限	摊销方法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1,543,926.67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154,392.67	463,177.98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1,452,996.53)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145,299.65)	(956,556.06)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16,118,334.60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1,611,833.46	10,611,236.94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3,757,453.32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375,745.33	2,473,656.77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1,794,856.76)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179,485.68)	(1,181,614.02)
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	2,318,734.13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22,792.58	2,240,859.48
深圳市比斯克机械交通有限公司	(394,376.87)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39,437.69)	--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429,731.33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42,973.14	282,906.46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2,688,205.66)	购买股权	10	直线法	(268,820.57)	(1,881,743.97)
合 计	23,875,988.86				1,574,693.59	12,051,923.58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200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4.12.31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 --	--	500,000.00
凯丰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3,359,743.02	-- --	--	3,359,743.02
深圳云中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2,000.00	-- --	--	82,000.00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	295,056.53	-- --	--	295,056.53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1	166,434.89	287,005.11	--	453,440.00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		1,320,000.00	-- --	--	1,320,000.00
迷你龙		162,000.00	-- --	--	162,000.00
深圳益民汽贸公司		200,001.10	-- --	--	200,001.10
电动车项目		92,000.00	-- --	--	92,000.00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		6,700,000.00	-- --	--	6,700,000.00
中汽华南销售公司		2,250,000.00	-- --	--	2,250,000.00
中汽培训中心		600,000.00	-- --	--	600,000.00
明利商场	*2	100,000.00	--	100,000.00	--
汽车导报	*2	640,000.00	--	640,000.00	--
日美商场	*2	550,000.00	--	550,000.00	--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648,000.00	--	--	4,648,000.0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湖南邵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	--	1,800,000.00
深圳圳海栅控设备有限公司		1,218,830.48	--	--	1,218,830.48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1,956,000.00	--	--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225,000.00	--	--	3,225,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640,000.00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686,900.00	--	686,900.00
合 计		<u>35,330,066.02</u>	<u>973,905.11</u>	<u>1,290,000.00</u>	<u>35,013,971.13</u>

*1 该公司自 2004 年 12 月 15 日起歇业，准备清算，本集团按估计损失额计提减值准备。

*2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已对该等公司投资损失进行核销。

*3 根据深石化公司经营情况，本集团以最近法人股交易价格为基准对其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5）长期债权投资

项 目	面 值	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基建债券	21,300.00	--	21,300.00
其 他	100,000.00	--	100,000.00
合 计	<u>121,300.00</u>	<u>--</u>	<u>121,300.00</u>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值				
房屋建筑物	487,337,015.12	3,118,612.44	1,319,516.56	489,136,111.00
机械设备	23,536,604.26	243,168.72	410,995.53	23,368,777.45
运输工具	15,791,098.49	2,099,999.00	1,637,905.00	16,253,192.49
电子设备	8,827,505.75	472,868.04	267,638.82	9,032,734.97
其他设备	11,008,003.90	769,994.60	202,448.16	11,575,550.34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3,698,679.20	2,312,194.00	--	6,010,873.20
合 计	550,198,906.72	9,016,836.80	3,838,504.07	555,377,239.45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04,866,848.03	14,504,662.09	266,103.60	119,105,406.52
机械设备	15,305,400.30	768,568.15	345,246.49	15,728,721.96
运输工具	11,735,390.03	936,169.99	1,203,681.78	11,467,878.24
电子设备	5,569,830.36	752,639.09	238,773.31	6,083,696.14
其他设备	6,943,761.00	1,070,678.30	190,230.83	7,824,208.47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375,487.28	734,907.87	--	1,110,395.15
合 计	144,796,717.00	18,767,625.49	2,244,036.01	161,320,306.48
净 值	405,402,189.72			394,056,932.9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81,154.01			4,231,301.32
净 额	401,821,035.71			389,825,631.65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 9,830.20 万元(原值 13,540.96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 12,908 万元的短期借款 (附注五、12) 的抵押物。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3,555,385.70	22,029.00	--	3,577,414.70
机器设备	25,768.31	624,379.00	--	650,147.31
其他设备	--	3,739.31	--	3,739.31
合 计	3,581,154.01	650,147.31	--	4,231,301.32

减值原因系部分固定资产长期闲置 , 利用率不高。

9、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七号厂房加层土地费	--	156,439.00	--	--	156,439.00	自筹	0%
地下停车库	--	1,204,760.72	--	--	1,204,760.72	自筹	30%
围墙工程	--	92,787.12	--	92,787.12	--	自筹	
电动门工程	--	18,302.00	--	18,302.00	--	自筹	
合计	--	1,472,288.84	--	111,089.12	1,361,199.72	自筹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净 额	--				1,361,199.72		

本期增加额中无借款费用利息资本化金额。

10、 无形资产

类 别	取得方式	原 值	期初余额	本 期 增加额	本期转出	本 期 摊销额	累计摊销 (转出)额	期末余额	剩余年限
土地使用权	购买	1,699,998.80	1,361,208.27	--	--	38,891.66	377,682.19	1,322,316.61	34 年
软件	购买	36,643.46	25,493.46	--	--	22,550.52	33,700.52	2,942.94	1 年
合 计		1,736,642.26	1,386,701.73	--	--	61,442.18	411,382.71	1,325,259.55	
减：无 形 资 产减值准备		--	--				--	--	

净 额	1,386,701.73	1,325,259.55
-----	--------------	--------------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期初余额	本 期 增加额	本期摊销 (转出)额	累计摊销 (转出) 额	期末余额	剩余摊 销年限
装修费	21,804,138.07	5,373,217.05	--	2,349,853.51	18,780,774.53	3,023,363.54	4-5 年
大修理支出	2,357,939.12	908,825.41	--	216,219.20	1,665,332.91	692,606.21	1-2 年
网络建设费	365,000.00	--	365,000.00	10,283.34	10,283.34	354,716.66	5 年
酒店设施	207,501.40	--	207,501.40	9,585.28	9,585.28	197,916.12	5 年
其 他	--	127,705.30	171,295.00	90,695.33		208,304.97	5 年
合 计		6,409,747.76	743,796.40	2,676,636.66		4,476,907.50	

12、 短期借款

借款条 件及币种	月利率	2004.12.31		2003.12.31	
		原 币	折人民币	原 币	折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0.5600%	17,244,160.00	17,244,160.00	31,384,160.00	31,384,160.00
抵押借款：					
人民币	0.4425%-0.6342%	129,080,000.00	129,080,000.00	131,500,000.00	131,500,0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0.4200%-0.6300%	158,246,000.00	158,246,000.00	185,540,000.00	185,540,000.00
港 币	0.4000%-0.7000%	31,184,170.20	33,232,970.41	33,843,167.15	36,291,388.85
美 元		6,000,000.00	49,659,000.00	6,000,000.00	49,672,800.00
合 计			387,462,130.41		434,388,348.85

(1) 上述借款按借款单位类别分类如下：

借款单位	2004.12.31	2003.12.31
银行	207,132,170.41	233,162,188.85
非银行金融机构	163,085,800.00	177,782,000.00
其他单位	17,244,160.00	23,444,160.00
合 计	387,462,130.41	434,388,348.85

上述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163,085,800.00 元 (含汇率调整) 及应付利息 11,511,612.26 元 (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 拟由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承接, 以归还欠本公司的债务, 惟相关债务转移的法定手续尚未办理。

上述拟转移的债务正由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与相关债权人协商由债权转为对特发集团的股权, 并于 2000 年 4 月 19 日签订了《债转股协议》, 约定所有拟转股债权自 2000 年 4 月

1 日起停止计息，该《债转股协议》已经国家经贸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审核并报经国务院同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产业〔2000〕1086 号文）。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债转股仍在进行之中。

如上述债转股因任何原因未能完成，特发集团承诺仍将承接该等银行借款及利息以归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然该等债务转移需得到债权人的同意。

上述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上年数中包括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欠中国农业银行福田支行借款 1450 万元，后转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拟债转股，本年已用对外投资股权抵偿。

（2）短期借款中未纳入债转股的逾期借款正由本集团与相关债权人商谈展期，其明细列示如下：

贷款机构	贷款金额		年利率%	贷款期限	贷款方式
	原 币	折人民币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RMB1,700,000.00	1,700,000.00	6.7200	92.10.31-94.10.31	
光大银行北京总行	RMB14,700,000.00	14,700,000.00	7.5600	98.8.31-99.8.03	担 保
招商银行上步支行	RMB511,000.00	511,000.00	5.8410	02.9.2-03.9.2	担 保
特发集团	RMB7,744,160.00	7,744,160.00	6.4350	00.12.29-01.8.05	信 用
特发发展中心监理公司	RMB6,000,000.00	6,000,000.00	6.5000		信 用
招行离岸部	HKD2,684,170.20	2,860,520.41	8.4000	01.6.28-01.12.28	担 保
经济发展局	RMB1,800,000.00	1,800,000.00	--	1986.12-1990.12	信 用
深发展人民桥支行	RMB13,000,000.00	13,000,000.00	6.9030	03.6.29-03.8.29	担 保
工行洪湖办	RMB6,000,000.00	6,000,000.00	6.3375	99.11.19-00.11.18	担 保
合 计		54,315,680.41			

（3）上述借款累计欠息 23,763,356.40 元（含债转股借款利息 11,511,612.26 元）。

13、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04.12.31	200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0,174,500.00	272,092,300.00

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7,192 万元，减少 63%，主要原因详见注释 1 所述。

14、 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资本的股东款项。

15、 预收账款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资本的股东款项。

16、 应付工资

本集团应付工资中不存在拖欠性质。

17、 应交税金

税 种	税 率	2004.12.31	2003.12.31
营业税	5%、 3%	(446,320.55)	1,168,597.58
城建税	1%	19,411.14	11,970.76
企业所得税	15%	5,804,928.55	3,426,053.32
房产税	1.2%	3,558,936.34	1,962,169.11
增值税	17%、 6%	(8,938,991.10)	(4,397,967.67)
其他		65,484.51	34,695.65
合 计		63,448.89	2,205,518.75

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主要系增值税影响，原因系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下属公司年底购进汽车量较大，进项税暂挂所致。

18、 其他应交款

项 目	计缴标准	2004.12.31	2003.12.3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的 3%	162,046.47	95,483.85
土地增值费	国土局核定	6,495,729.09	6,495,729.09
合 计		6,657,775.56	6,591,212.94

19、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中包括借款利息 23,763,356.40 元。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资本的股东的款项，详见附注七。

20、 预提费用

项 目	结存原因	2004.12.31	2003.12.31
利 息	尚未支付	4,551,761.15	5,087,876.79
土地使用费	尚未支付	2,818,832.00	2,279,680.00
租 金	尚未支付	650,749.71	739,220.27
保险费	尚未支付	864,408.52	858,654.72
滞纳金	尚未支付	852,296.90	--
奖金	尚未支付	350,000.00	--
售后服务费	尚未支付	753,748.95	--
审计费	尚未支付	895,794.16	626,216.16
其 他	尚未支付	244,892.71	2,012,253.32
合 计		11,982,484.10	11,603,901.26

21、 预计负债

项 目	预计原因	2004.12.31	2003.12.31
深圳发展银行	因担保金田公司借款承担连带责任	25,088,400.00	25,088,400.00
合 计		25,088,400.00	25,088,400.00

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十三、1。

22、长期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04.12.31	2003.12.31
技改借款	2,003,888.26	2,456,247.80
职工住房押金	2,588,848.40	2,588,848.40
其他借款	2,020,000.00	3,320,000.00
合 计	6,612,736.66	8,365,096.20

23、递延税款贷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递延税款贷项	7,014,923.07	--	1,382,324.42	5,632,598.65

递延税款贷项系因资产重组产生的评估增值，按税法规定在未来应交纳的企业所得税。本期减少额系转入应交税金。

24、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增发	配股	送股	公积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一、尚未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159,588,000.00	--	--	--	--	---	--	159,588,000.00
其中：国家股	159,588,000.00	--	--	--	--	---	--	159,588,000.00
2. 内部职工股	8,550.00	--	--	--	--	---	--	8,550.00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159,596,550.00	--	--	--	--	---	--	159,596,550.00
二、已流通股份								
1. 境内上市的人民 币普通股	34,285,050.00	--	--	--	--	---	--	34,285,05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400,000.00	--	--	--	--	---	--	26,400,000.00
已流通股份合计	60,685,050.00	--	--	--	--	---	--	60,685,050.00
三、股份总数	220,281,600.00	--	--	--	--	---	--	220,281,600.00

25、资本公积

项 目	200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4.12.31
股本溢价	166,646,999.40	--	--	166,646,999.40
股权投资准备	2,813,279.13	77,734.00	--	2,891,013.13
关联交易差价 *	1,640,691.14	729,811.44	--	2,370,502.58
其他资本公积 **	1,774,106.06	126,749.40	--	1,900,855.46
合 计	172,875,075.73	934,294.84	--	173,809,370.57

*系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根据财政部[2001]64号文的规定对超过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系债务重组产生。

26、 盈余公积

项 目	200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5,277,750.90	--	--	15,277,750.90
法定公益金	3,210,576.83	--	--	3,210,576.83
任意盈余公积	35,807,370.72	--	--	35,807,370.72
合 计	54,295,698.45	--	--	54,295,698.45

27、 未分配利润

	金 额
本期净利润	4,319,754.28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36,247,697.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公益金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分配股利	--
期末余额	(231,927,943.55)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5 年 3 月 11 日作出决议，决定 200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8、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期末余额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42,511.29)	139,396.32	--	(181,907.61)

本期增加系所有者权益为负的子公司本期增加的超过投资额亏损。

29、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资料如下：

行 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汽车销售	979,642,400.58	1,263,435,460.05	937,674,375.18	1,211,740,836.00	41,968,025.40	51,694,624.05
汽车检测维修	97,662,052.77	109,724,220.62	64,325,703.18	76,930,925.54	33,336,349.59	32,793,295.08
租赁服务	47,441,162.41	63,223,197.05	15,252,974.61	18,699,167.52	32,188,187.80	44,524,029.53
合计	1,124,745,615.76	1,436,382,877.72	1,017,253,052.97	1,307,370,929.06	107,492,562.79	129,011,948.66

(2) 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全部集中在深圳市。

(3) 本集团的销售收入的客户主要是最终消费者，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不超过 3%。

3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营业税	5%	3,919,778.84	4,072,769.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	153,413.10	136,882.58
消费税		36,921.59	--

教育费附加	3%	385,084.12	262,577.80
合 计		4,495,197.65	4,472,229.85

31、其他业务利润

项 目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利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代理服务费	1,815,093.63	526,823.58	343,671.46	--	1,471,422.17	526,823.58
租赁收入	2,139,282.70	4,624,816.90	1,089,488.28	977,876.78	1,049,794.42	3,646,940.12
水电管理费	1,864,839.56	--	1,422,685.80	--	442,153.76	--
检测费	674,294.68	--	332,767.13	--	341,527.55	--
其他	295,699.44	4,323,267.72	177,019.29	2,637,328.23	118,680.15	1,685,939.49
土地补偿费	2,722,828.70	--	--	--	2,722,828.70	--
房屋销售	39,466,076.00	15,140,227.00	25,059,950.56	9,730,529.31	14,406,125.44	5,409,697.69
合 计	48,978,114.71	24,615,135.20	28,425,582.52	13,345,734.32	20,552,532.19	11,269,400.88

本期数较上年增加 928 万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合作建房分得房屋在本期间实现的销售增长所致。

32、财务费用

项 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利息支出	15,404,355.07	19,861,079.09
减：利息收入	2,219,718.25	3,070,944.94
汇兑损失	87,513.40	41,936.64
减：汇兑收益	1,144,973.76	56,474.31
其他	130,971.25	787,263.02
合 计	12,258,147.71	17,562,859.50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 530 万元，减少 30%，主要原因系银行借款减少和子公司深圳市特发华日企业有限公司日元汇兑损益调整所致。

33、投资收益

项 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长期投资收益		
-- 权益法调整	2,550,283.37	2,696,882.43
--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574,693.59)	(3,817,906.97)
-- 股票投资收益	4,169.90	207,836.87
-- 成本法下利润	1,694,987.59	1,703,625.83
-- 处置投资收益	4,804,661.63	9,731,144.68
-- 减值准备	(973,905.11)	1,820,000.00
-- 承包利润	--	113,184.75

合 计	6,505,503.78	12,454,767.59
-----	--------------	---------------

对投资收益的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本期较上年减少 595 万元，下降 48%，主要系本期处置投资收益少于上年，且本期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所致。

3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罚款净收入	193,063.25	85,058.60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515,296.56	1,693,197.52
房改补差收入	364,808.54	3,073,286.79
违约金收入	400,000.00	--
赔偿款收入	144,792.35	--
其 他	120,391.09	335,590.60
合 计	1,738,351.79	5,187,133.51

本期较上年减少 345 万元，下降 66%，主要系上年房改补差收入本期减少所致。

3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206,601.71	518,665.98
罚款支出	106,671.98	390,581.7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50,147.31	--
赔偿支出	512,500.00	--
担保损失	--	2,686,670.06
债务重组损失	193,791.39	578,344.66
非常损失	91,197.48	--
员工补偿支出	305,208.86	2,205,304.89
其他	172,261.96	737,203.85
合计	2,238,380.69	7,116,771.18

本期较上年减少 488 万元，下降 69%，主要系本年未有担保损失和员工补偿支出减少所致。

36、 现金流量表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到（或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内 容	2004 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关联单位往来款	11,389,000.00
	收回关联单位欠款	2,860,240.00
	代收购车税费	3,443,612.67
	代收修理费	2,770,254.55
	租赁收入	2,139,282.70
	利息收入	2,219,718.25
	水电管理费	1,864,839.56
	收取的罚款、赔偿金收入	1,395,830.60
	违约金	400,000.00
	房改补差收入	364,808.54
	小 计	28,847,586.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付现营业、管理费用	71,888,006.65
	代付营业点车款、广告费	40,320,443.32
	代付汽车税费、装饰费	8,320,328.10
	关联单位往来款	5,000,000.00
	水电管理费	1,422,685.80
	租赁费	1,089,488.28
	代深石化公司还利息	600,000.00
	赔偿支出	512,500.00
	员工补偿支出	305,208.86
	小 计	129,458,661.0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减少已质押的定期存款	140,517,800.00
	小 计	140,517,800.00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账龄	2004.12.31			200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	--	--	--	--	--
1-2 年	--	--	--	--	--	--
2-3 年	--	--	--	--	--	--
3 年以上	484,803.08	100	242,401.54	484,803.08	100	242,401.54
合 计	484,803.08	100	242,401.54	484,803.08	100	242,401.54

2、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4.12.31			200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027,581.14	11.39	178,305.64	16,279,521.14	7.68	375,738.15
1-2 年	5,547,137.69	2.63	93,530.13	9,968,212.11	4.71	1,156.04
2-3 年	3,578,574.16	1.70	70,989.76	9,296,427.39	4.39	81,979.01
3 年以上	177,837,552.22	84.28	5,695,906.28	176,306,184.05	83.22	6,600,650.43
合 计	210,990,845.21	100	6,038,731.81	211,850,344.69	100	7,059,523.63

3、 长期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373,986,957.10			381,519,549.92
其中： 对子公司投资	312,941,541.33	10,287,569.39	1,287,048.13	321,942,062.59
对联营公司投资	57,523,411.80	860,609.93	2,328,538.37	56,055,483.36
股票投资	3,522,003.97	--	--	3,522,003.97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7,094,000.00	686,900.00	--	17,780,900.00
长期投资净额	356,892,957.10			363,738,649.92

长期股权投资

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23 万股	0.148%	2,761,422.92	2,761,422.92	--
招商银行	法人股	4.5 万股	--	60,581.05	60,581.05	--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0 万股	--	700,000.00	700,000.00	686,900.00
合 计				3,522,003.97	3,522,003.97	686,900.00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 资 金 额				减值准备
	初始投资额	本年权益调整	累计权益调整	期末余额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31,152,888.87	250,047.86	(13,666,600.26)	17,486,288.61	--

深圳市特发特力电子公司	11,963,636.02	--	(11,963,636.02)	--	--
深圳市特发新永通实业有限公司	57,672,885.22	(3,311,583.79)	31,148,005.72	88,820,890.94	--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公司	5,021,970.88	484,550.81	2,429,130.72	7,451,101.60	--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10,708,622.90	1,002,040.94	3,469,026.79	14,177,619.69	--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126,251,071.57	15,419,818.72	32,155,465.40	158,406,536.97	--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17,354,713.32	474,000.00	(1,746,750.43)	15,607,962.89	--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19,224,692.65	2,624,424.47	734,659.82	19,959,352.47	--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 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95,381.68	109,440.80	2,109,440.80	--
深圳川仪实业有限公司	281,481.81	--	--	281,481.81	--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2,400,000.00	150,757.13	6,644,424.39	9,044,424.39	--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	10,176,617.20	--	--	10,176,617.20	--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256,401.38	--	(2,504,779.76)	4,751,621.62	4,648,000.00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 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	--	800,000.00	--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4,000,000.00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00	--	(5,089,459.29)	1,810,540.70	1,800,000.0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3,466,000.00	--	(1,510,000.00)	1,956,000.00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150,000.00	--	75,000.00	3,225,000.00	3,225,000.00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 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807,411.52	523,399.61	2,250,323.13	4,057,734.65	--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825,000.00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640,000.00	640,000.00
合计	324,053,393.34	17,712,837.43	42,534,251.00	366,587,644.34	17,094,000.00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形成原因	摊销 期限	摊销 方法	本期摊 销金额	期末余额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1,543,926.67	购买股权	10 年	直线法	154,392.67	463,177.98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1,452,996.53)	购买股权	10 年	直线法	(145,299.65)	(956,556.06)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16,118,334.60	购买股权	10 年	直线法	1,611,833.46	10,611,236.94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3,757,453.32	购买股权	10 年	直线法	375,745.33	2,473,656.77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1,794,856.76)	购买股权	10 年	直线法	(179,485.68)	(1,181,614.02)
合 计	24,210,105.93				1,817,186.13	11,409,901.61

4、 投资收益

项 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	---------	---------

长期投资收益		
---- 权益法调整	17,712,837.43	14,644,525.11
----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817,186.13)	(2,920,726.09)
---- 股票投资收益	4,169.90	207,836.87
---- 联营企业利润	1,694,987.58	1,059,723.20
---- 处置投资收益	4,081,461.63	10,946,085.69
---- 减值准备	(686,900.00)	1,820,000.00
合 计	20,989,370.41	25,757,444.78

七、 租 赁

融资租赁

本集团 2004 年度没有融资租入资产，亦无资产用于对外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经营性租赁收取租金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 34,234 万元，净值 26,870 万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 定 代表人	与本公 司关系	主营业务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国有企业	胡 戈	母公司	工业、运输、房地产开发等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毛松柏	子公司	汽车、摩托车、农牧机械测试 修理、测试设备的生产销售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毛松柏	子公司	生产厂区和职工生活区共设 施的管理、提供生产生活服务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毛松柏	子公司	土地开发、商品房经营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毛松柏	子公司	租赁物业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国有企业	程 鹏	子公司	汽车(含小轿车)及其配件的销 售.房地产开发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吴永刚	子公司	汽车销售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张瑞理	子公司	承接国内外汽车维修服务，生 产销售汽车零部件等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方志东	子公司	房地产交易中介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该等关联方注册资本本年度未发生变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485 万元，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详见“附注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4

、不存
在控
制关
系的
关联
方关
系的
性质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金 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 额	占比%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159,588,000.00	72.45	--	--	--	--	159,588,000.00	72.45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32,900,000.00	100	--	--	--	--	32,900,000.00	100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050,000.00	100	--	--	--	--	7,050,000.00	100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31,150,000.00	100	--	--	--	--	31,150,000.00	100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7,250,000.00	100	--	--	--	--	7,250,000.00	100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58,960,000.00	100	--	--	--	--	58,960,000.00	100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USD5,000,000.00	60	--	--	--	--	USD5,000,000.00	60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	60	--	--	-	--	2,000,000.00	60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	--	-	--	2,000,000.00	100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发华通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隆发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特力(金边)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公司工会	本公司工会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驰赫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圳海橱控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1、收取资金占用费

单位名称	2004 年	2003 年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有限公司	916,591.62	929,322.01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75,000.00	--
深圳市特发华通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	145,750.00

合 计	991,591.62	1,075,072.01
-----	------------	--------------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64 号文的规定，本集团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超过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部分已列入资本公积。

2、提供担保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提供 3600 万元的贷款担保，详情见“附注九”。

3、接受担保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为本公司 6,189 万元银行贷款（不含已列入债转股的贷款）提供担保。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全部应收（付） 款项余额的比重(%)	
		2004.12.31	2003.12.31	2004.12.31	2003.12.31
其他应收款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148,463,360.95	149,286,616.41	59.32	59.32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22,713,671.13	21,786,895.19	9.08	8.66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1,273,461.58	1,197,836.59	0.51	0.48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4,943,968.18	4,831,576.27	1.98	1.92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	210,158.62	--	0.08
	深圳市特隆发实业有限公司	554,973.30	554,973.30	0.22	0.22
	深圳圳海橱控设备有限公司	518,440.00	518,440.00	0.21	0.21
	特力(金边)发展有限公司	359,976.57	298,932.27	0.14	0.12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	255,525.65	219,522.35	0.10	0.09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公司工会	1,200,000.00	--	0.48	--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08,072.26	553,662.86	0.28	0.22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454,082.95	454,082.95	0.18	0.18
	小 计	181,445,532.57	179,912,696.81	72.50	71.49
应收账款	深圳市驰赫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	--	8.67	--
短期借款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7,744,160.00	8,744,160.00	2.00	2.01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55	1.38
	小 计	13,744,160.00	14,744,160.00	3.55	3.39
应付账款	深圳市特隆发实业有限公司	6,054,855.46	6,054,855.46	13.90	15.82
预收账款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7,921,985.24	872,046.55	16.82	1.73
其他应付款	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	45,516,091.03	46,153,338.50	29.65	32.97
	深圳市特隆发实业有限公司	2,422,554.01	2,422,554.01	1.58	1.73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1,095,742.50	1,095,742.50	0.71	0.78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15,000.00	325,000.00	0.34	0.23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4,693,689.41	6,213,689.61	3.06	4.44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9,990,000.00	--	6.51	--
深圳市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330,632.49	255,982.49	0.22	0.18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2,545,845.05	--	1.66	--
小 计	67,109,554.49	56,466,307.11	43.73	40.33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除了已确认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1）外，本集团需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为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明细如下：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内容	期 限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8,000,000.00	贷款	2004.3.26-2005.3.26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10,000,000.00	贷款	2004.8.13-2005.8.13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8,000,000.00	贷款	2004.8.17-2005.8.17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10,000,000.00	贷款	2004.8.10-2004.8.5

十、承诺事项

本集团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抵押以及其他使用受限制的事项

- 1、本集团账面原值 13,540.96 万元，净值 9,830.20 万元的固定资产已经抵押给银行，作为向银行贷款 12,908 万元的担保。
- 2、如附注十三所述查封的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公司 95%的股权。
- 3、如附注十二所述查封的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50%股权和深圳特发华日汽车公司 60%股权。
- 4、本集团下属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斯太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定期存款 3,859.90 万元质押给银行，担保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已开出的 10,017.45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 2003 年 6 月 29 日向深圳发展银行人民桥支行借款 1,300 万元，约定 2003 年 8 月 29 日偿还。因借款逾期未归还，2005 年 1 月 18 日深圳发展银行向深圳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申请，以 1,460 万元为限。该院裁定查封、冻结公司的下列资产：持有的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50%股权；持有的深圳特发华日汽车公司 60%股权。目前公司正积极与银行方面进行协调，争取达成转贷协议。

十三、诉讼事项

- 1、本公司 1997 年为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 200 万美元的借款及利息提供担保，2001 年深圳发展银行同意给予金田公司 3 年的宽限期，后金田公司重组失败，深圳发展银行向深圳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2002 年度法院查封了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公司 95%的股权。本公司 2002 年度

已预计人民币 25,088,400.00 元（美元 303 万元）的预计负债。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该担保事项仍在协商解决之中。

2、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特力房地产”）于 1994 年 11 月 29 日与深圳金路工贸公司（以下简称“金路公司”）签订了《合作兴建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同书》，约定双方合作开发丽叶汇食街，在金路公司与土地方合作 5：5 分成所得建筑面积之中，特力房地产固定分得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的物业，金路公司保证于 1995 年 11 月底向特力房地产交付所得现楼及配套设施使用。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止，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累计投入合作开发资金计 9,822,500.00 元人民币，但对方未能履行合约，合作项目实际上已停工，特力房地产未能分得应享有的物业。特力房地产公司向法院提出申诉，请求判令金路公司立即返还 980 万元及其利息（按月利率 1.2% 计算）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庭审中，法院依法追加广州军区深圳房地产管理分局（以下简称“军区房管分局”，实际持有土地方）为被告。经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以[1996]深福法经二字第 296 号文判决书判决，原《合作合同书》无效，由军区房管分局向金路公司支付 980 万元及利息，金路公司在收到上述款项后 3 日内返还特力房地产公司 980 万元及利息。军区房管分局不服申请再审，1999 年 8 月 5 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由该院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再审，再审期间终止原判决的执行，后转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03 年 3 月 18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0）深中法房初字第 101 号判决书判决上述《合作合同书》有效，性质认定为合作建房，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各方如对合同履行产生纠纷，可另循法律途径解决。特力房地产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已计提 50% 坏账准备。

3、1995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石化股份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签订《担保限额贷款合同》，本公司担保石化股份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贷款人民币 5,760 万元，期限至 2000 年 12 月 14 日。2000 年 12 月 29 日，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下称农行深圳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下称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和石化股份公司签订《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将农行深圳分行对石化股份公司的 27,000 万人民币贷款（含上述 5,760 万元贷款）以投资形式划转给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并约定“从投资划转之日起，甲方（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行使投资人的一切权利，乙方（农行深圳分行）不再行使债权人的权利”。该协议由“三方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同日，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石化股份公司和深圳市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石化集团公司）签订《协议书》，将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对石化股份公司的 27,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权益置换为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对石化集团公司同等金额的投资收益。同时，石化集团公司与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协商同意，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以对石化集团公司人民币 27,000 万元的投资权益，置换石化集团公司在其注册成立的新公司股权的方式完成本次股权转让。该协议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2004 年 8 月 20 日，农行深圳分行以上述《协议书》、《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和《股权转让合同书》未得到履行而申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判令借款人石化股份公司偿还人民币 5,760 万元贷款及利息 16,652,286.37 元和逾期未履行法院判决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以及其实现债权的费用，要求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对 1995 年 12 月 14 日签订的《担保限额贷款合同》的担保责任，由于农

行深圳分行、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石化股份公司、石化集团公司之间对该笔贷款新的投资及股权法律关系的成立而归于消灭。本公司不应再承担担保责任。本公司将积极应诉并及时披露诉讼的重大进展情况。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补充资料

1、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差异

本财务报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不同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本年度净利润和净资产的主要调整项目如下：(单位：人民币千元)

	净资产	净利润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会计报表金额	216,277	4,32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		
1.以前年度固定资产利息资本化	(4,617)	--
2.长期投资评估及摊销	(5,535)	(1,938)
3.实物投资的计价处理差异	1,881	(269)
4.附属公司的超过投资额亏损	(231)	(139)
5.收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费	--	730
6.债务重组收益	--	204
7.投资性房产公允价值增加	1,830	1,83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会计报表金额	209,605	4,738

本集团 B 股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为马施云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2、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处置长期投资收益	4,804,661.63
计入当期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资金占用费	428,802.29
营业外收入	1,738,351.79
扣除减值准备后营业外支出	(1,394,441.99)
债务重组损失	(193,791.39)
以前年度减值准备转回	1,800,000.00
所得税影响	(807,537.35)
合 计	6,376,044.98